云阳财农〔2024〕60号

云阳县财政局

关于下达2024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预算

第二批的通知

有关乡镇（街道），县水利局：

根据《重庆市财政局 重庆市水利局关于下达2024年第二批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的通知》（渝财农〔2024〕65号）和《云阳县水利局 云阳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4年第二批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计划的通知》（云阳水利财〔2024〕23号），经县政府领导同意，现将我县2024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预算第二批2193万元下达给你们（详见附件1）。

此项资金由相关单位列报决算，支出功能科目见附件1，部门预算经济科目列“310资本性支出”科目。项目建设内容以云阳水利财〔2023〕23号下达为准。

请严格遵照财政部 水利部《关于印发〈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22〕1号）和重庆市财政局、重庆市水利局《关于印发重庆市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持项目资金管理实施细则》的通知（渝财农〔2022〕159号）等要求，切实加强项目及资金管理，落实绩效目标，严禁以任何形式挤占挪用资金。

附件：1. 云阳县2024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预算

第二批明细表

1. 绩效目标表

云阳县财政局

 2024年8月15日

云阳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4年8月15日印发